

檔 號：RW0206
保存年限：5年

屏東縣政府 函

地址：900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傳 真：08-7330743
承 辦 人：彭凱鴻
聯絡電話：08-7320415#6311
電子信箱
：a001247@oa.pthg.gov.tw

受文者：國立暨南國際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0年07月20日

發文字號：屏府研發字第100019144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屏東縣政府研究論文獎助計畫（100K00D0002450-01.doc，共1個電子檔案）

主旨：為鼓勵各大專院校博（碩）士生參與屏東縣之相關議題研究，積極提供建言，提升縣政施政品質，並形塑良好的公共參與環境，請轉知並鼓勵所屬參與申請「屏東縣政府研究論文獎助計畫」，且於100年9月30日前將相關申請文件逕送本府研考處彙辦，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屏東縣政府研究論文獎助計畫辦理。

二、本計畫獎助金額及名額如下：

（一）各大專院校博碩士生。

1、博士論文：2名，每名新台幣5萬元及獎狀乙紙。

2、碩士論文：3名，每名新台幣2萬元及獎狀乙紙。

（二）本府員工以公費或公假方式進修而獲獎之博（碩）士論文，則採行政獎勵為原則。

1、博士論文：3名，每名小功1次、公假3天及獎狀乙紙。

2、碩士論文：3名，每名嘉獎2次、公假2天及獎狀乙紙。

三、檢附「屏東縣政府研究論文獎助計畫」乙份供參，請鼓勵所屬人員踴躍參與。



正本：國立臺灣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國立中興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國立成功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東吳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國立政治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高雄醫學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中原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東海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國立清華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中國醫藥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國立交通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淡江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逢甲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國立中央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中華文化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靜宜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大同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輔仁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國立高雄師範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國立陽明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中山醫學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國立中山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長庚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國立臺南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國立東華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臺北市立教育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國立屏東教育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國立新竹教育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國立臺東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國立體育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元智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國立中正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大葉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中華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華梵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義守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銘傳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世新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實踐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長榮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國立臺灣藝術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國立暨南國際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南華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國立臺灣體育學院（請轉知貴校各系所）、臺北市立體育學院（請轉知貴校各系所）、國立臺南藝術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玄奘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真理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國立臺北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國立嘉義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國立高雄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慈濟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臺北醫學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開南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佛光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明道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亞洲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國立宜蘭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國立聯合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馬偕醫學院（請轉知貴校各系所）、國立金門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國立臺灣科技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國立臺北科技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中國科技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中華科技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德明財經科技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明志科技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聖約翰科技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景文科技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東南科技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清雲科技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

所)、萬能科技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龍華科技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明新科技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元培科技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育達商業科技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國立勤益科技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朝陽科技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弘光科技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中臺科技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嶺東科技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僑光科技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南開科技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建國科技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國立虎尾科技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國立雲林科技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環球科技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吳鳳科技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崑山科技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南臺科技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嘉南藥理科技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台南科技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中華醫事科技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遠東科技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國立高雄餐旅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輔英科技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樹德科技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正修科技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高苑科技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國立屏東科技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大仁科技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美和科技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國立澎湖科技大學(請轉知貴校各系所)、國立臺北商業技術學院(請轉知貴校各系所)、國立臺灣戲曲學院(請轉知貴校各系所)、北台灣科學技術學院(請轉知貴校各系所)、台北海洋技術學院(請轉知貴校各系所)、蘭陽技術學院(請轉知貴校各系所)、崇右技術學院(請轉知貴校各系所)、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請轉知貴校各系所)、亞東技術學院(請轉知貴校各系所)、致理技術學院(請轉知貴校各系所)、華夏技術學院(請轉知貴校各系所)、德霖技術學院(請轉知貴校各系所)、黎明技術學院(請轉知貴校各系所)、醒吾技術學院(請轉知貴校各系所)、南亞技術學院(請轉知貴校各系所)、長庚技術學院(請轉知貴校各系所)、大華技術學院(請轉知貴校各系所)、亞太創意技術學院(請轉知貴校各系所)、國立臺中技術學院(請轉知貴校各系所)、修平技術學院(請轉知貴校各系所)、中州技術學院(請轉知貴校各系所)、大同技術學院(請轉知貴校各系所)、南榮技術學院(請轉知貴校各系所)、空軍航空技術學院(請轉知貴校各系所)、文藻外語學院(請轉知貴校各系所)、東方設計學院(請轉知貴校各系所)、和春技術學院(請轉知貴校各系所)、國立屏東商業技術學院(請轉知貴校各系所)、高鳳數位內容學院(請轉知貴校各系所)、永達技術學院(請轉知貴校各系所)、慈濟技術學院(請轉知貴校各系所)、大漢技術學院(請轉知貴校各系所)、臺灣觀光學院(請轉知貴校各系所)、臺灣警察專科學校(請轉知貴校各系所)、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請轉知貴校各系所)、康寧醫護暨管理專科學校(請轉知貴校各系所)、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請轉知貴校各系所)、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



請轉知貴校各系所)、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請轉知貴校各系所)、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請轉知貴校各系所)、國立臺中護理專科學校(請轉知貴校各系所)、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請轉知貴校各系所)、國立臺東專科學校(請轉知貴校各系所)、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請轉知貴校各系所)、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請轉知貴校各系所)、育英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請轉知貴校各系所)、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請轉知貴校各系所)、高美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請轉知貴校各系所)、慈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請轉知貴校各系所)、本府各處、本府所屬一級機關、本縣各鄉鎮市公所、各高國中、各國小、本縣所屬二級機關

副本：本府研考處

100/07/27
08:43:02

擬辦：

- 一、登載學校網頁公告周知。
- 二、將來文影送 公行 參。
- 三、文陳閱後存。

約用林玉枝
助理員

專員王淑娟
100-7-27

教務長尹邦嚴

教務長尹邦嚴

代為
決行

屏東縣政府研究論文獎助計畫

一、 目的

為鼓勵各大專院校博（碩）士生參與屏東縣（以下簡稱本縣）之相關議題研究，積極提供建言，提升縣政施政品質，並形塑良好的公共參與環境。

二、 主辦單位

屏東縣政府（以下簡稱本府）。

三、 承辦單位

屏東縣政府研考處。

四、 研究主題

- （一）與本縣境內研究與發展攸關之主題，皆為本計畫之獎助範圍。主辦單位得依據當年本縣重要議題，訂定年度議題若干。
- （二）本府及所屬機關（含機關、學校）員工（含約聘僱人員）（以下簡稱本府員工）以公費或公假方式進修而提出申請者，以其申請時服務單位之業務相關議題為限。

五、 申請資格：

須為前一年度10月1日至當年度9月30日止完成之論文且未以同一研究主題向其他公私立機構申請獎助者。

六、 獎助金額及名額

（一）各大專院校博碩士生。

- 1. 博士論文：2名，每名新台幣5萬元及獎狀乙紙。
- 2. 碩士論文：3名，每名新台幣2萬元及獎狀乙紙。

（二）本府員工以公費或公假方式進修而獲獎之博（碩）士論文，則採行政獎勵為原則。

- 1. 博士論文：3名，每名小功1次、公假3天及獎狀乙紙。
- 2. 碩士論文：3名，每名嘉獎2次、公假2天及獎狀乙紙。

（三）若經評審委員會決定，未達獎勵標準者（委員評分總平均未達80分），獎勵從缺。

（四）執行本計畫所需各項經費，由本府研考處編列年度預算內支應。

七、 申請程序

- （一）申請時間：符合申請資格者應於每年9月30日前（以郵戳為憑，逾期不受理），檢附下列紙本資料一式8份及電子檔光碟1份，並寄達收件地址：(90001)屏東市自由路527號-屏東縣政府研考處研究發展科收。

（二）準備文件：

- 1. 申請表（格式如附件一）：含申請者的簡歷（請註明聯絡地址、電話、e-mail）、申請資格證明文件乙份。
- 2. 學生應檢附論文指導教授推薦函，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服務人員應檢附單位主管證明職務內容之推薦函。
- 3. 研究計畫書（格式如附件二）內容應包括：
 - （1）研究論文名稱、作者及指導教授。

- (2) 摘要。
 - (3) 研究計畫內容：a、研究目的；b、研究方法；c、理論架構；d、文獻回顧；e、文獻目錄。
 - (4) 研究結果。
 - (5) 結論及建議。
 - (6) 對屏東縣政之政策意涵。
4. 未以同一研究主題向其他公私立機構申請獎助金切結書。(格式如附件三)
5. 申請者的研究論文。

八、審查及結果公告

- (一) 本案由評審委員會審查之。評審委員會包括學界及民間實務界專家若干名與本府研考處處長，並由本府研考處處長擔任召集人。
- (二) 審查標準：研究方法(15%)、架構完整性(20%)、內容前瞻創新性(30%)、具體可行性(15%)、效益擴散性(20%)。
- (三) 審查結果將公布於本府網站，並且個別通知申請者。

九、獎助程序及規定

- (一) 申請者不得重覆申請其他篇論文。評審委員若恰為申請人之指導教授，該案應迴避之。
- (二) 未獲獎之研究論文將不另行通知，亦不退還相關申請書件。
- (三) 本府如辦理論文發表會，得獎人須配合參加。另為加強與他人分享，獲獎助之得獎人應配合本府之要求，參與讀書會或工作坊。
- (四) 本府得將獲獎助之研究論文，提供相關局處參考。作者應簽署同意本府無償使用、散布、重製、發行、公開發表、翻譯及使用其論文之書面文件，並同意授予本府公開建置於本府全球資訊網，供非營利性質之線上閱讀或下載列印等學術研究目的之利用。
(附件四)
- (五) 凡接受本府獎助之研究論文，於刊印時須註明接受本府獎助。
- (六) 獲獎助研究之論文，其內容若涉有抄襲、剽竊或侵害第三人權益時，由申請人負責並承擔一切法律責任，一經查明取消資格並追繳獎金。

十、聯絡方式

聯絡單位：屏東縣政府研考處研究發展科

聯絡電話：(08) 7320415 轉 6311

傳真電話：(08) 7330743

本府網站：<http://www.pthg.gov.tw/> (相關表格請直接下載)



屏東縣政府研究論文獎助計畫申請表

(附件一)

身分類別：☐各大專院校博碩士生 ☐本府員工以公費或公假方式進修

申請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基本資料	姓名：_____ 性別： ☐ 男 ☐ 女 通訊地址： ☐ ☐ ☐ ☐ ☐ ☐ 就職(學)機關學校：_____ 連絡電話：_____ 單位(系所)_____；職稱：_____ e-mail：_____ 研究主題：_____ 論文題目(中文)：_____ 指導教授：_____
應檢送文件	☐ 研究計畫書(附件二) ☐ 切結書(附件三) ☐ 授權同意書(附件四) ☐ 在學證明(學生證正反面影本，非在學生不需繳交) ☐ 在職證明或資格證明影本 ☐ 指導教授或單位主管推薦函 ☐ 研究論文
本人簽名	申請人(簽名)：_____



屏東縣政府研究論文獎助計畫研究計畫書（附件二）

申請類別：☐博士論文 ☐碩士論文

申請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基本資料	作者：_____ 論文題目(中文)：_____ 指導教授：_____
研究計畫內容	計畫摘要：(三千字以內) 關鍵字： 計畫內容： (一) 研究目的 (二) 研究方法 (三) 理論架構 (四) 文獻回顧 (五) 文獻目錄 研究結果： 結論及建議： 對屏東縣政之政策意涵：
本人簽名	申請人(簽名)：_____

備註：不敷書寫時，請以 A4 大小紙張加附於後。

屏東縣政府研究論文獎助計畫 (附件三)

未以同一研究主題向其他公私立機構申請獎助金切結書

本人_____以_____ (論文主題)

參加屏東縣政府研究論文獎助計畫，並未以同一研究主題向其他公私立機構申請獎助金。本人同意若以同一研究主題獲得任何其他公私立機構之獎助金，自願無條件放棄並繳回向屏東縣政府申請所得之獎助金及獎狀，特此切結。

切結人：_____ (請親筆簽名)

聯絡電話：_____

戶籍地址：_____

中華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授 權 同 意 書

(附件四)

本人_____著作之_____，

經依屏東縣政府研究論文獎助計畫評審並獲獎勵，本人同意授權屏東縣政府得不拘形式無償使用其內容及研究成果。

此致

屏東縣政府

立同意書人：_____

身分證字號：_____

住 址：_____

中華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